

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通告

2020 年第 42 期

近期，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 114 批次，涉及粮食加工品、饼干、茶叶及相关制品、酒类、豆制品、食用农产品等 6 大类产品。抽检项目包括重金属、食品添加剂、微生物、兽药残留等指标。其中合格样品 112 批次，不合格样品 2 批次（见附件），具体情况通告如下：

一、重金属污染问题

红河州金平县金平福鑫购物广场销售的、标称云南宁普茶业有限公司委托云南云典商贸有限公司生产的普洱沱茶（生茶），铅（以 Pb 计）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检验机构为云南同创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兽药残留超标问题

江川区老毕水产品店销售的鲈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检验机构为云南云测质量检验有限公司。

对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食品，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令属地监管部门立即组织开展核查处置，查清产品流向，采取下架召回不合格产品等措施控制风险；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从严处理；及时将企业采取的风险防控措施和核查处置情况向社会公开。

特此通告

(注：本期通告仅代表所抽检样品批次的检验情况)

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2月2日

- 附件：
- 1.茶叶及相关制品监督抽检不合格产品信息
 - 2.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不合格产品信息
 - 3.粮食加工品监督抽检合格产品信息
 - 4.饼干类监督抽检合格产品信息
 - 5.酒类监督抽检合格产品信息
 - 6.豆制品监督抽检合格产品信息
 - 7.部分不合格项目小知识